

中国科协办公厅 文件 科技部办公厅

科协办发创字〔2022〕26号

中国科协办公厅 科技部办公厅 关于举办 2022 年中国创新方法大赛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科协、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科技局，各有关单位，企业科协：

为进一步激发企业科技人才创新活力，培养企业卓越工程师，增强企业创新内生动力，传播创新方法，涵养创新文化，弘扬创新精神，推动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贡献，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科学技术部、天津市人民政府将继续举办 2022 年中国创新方法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地点

11月下旬，在天津市举办总决赛。

二、大赛主题

坚定创新自信 促进自立自强

三、主办单位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科学技术部、天津市人民政府

四、承办单位

中国科协企业创新服务中心、中国 21 世纪议程管理中心、
创新方法研究会、天津市科协、天津市科技局

五、参赛条件

由来自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从事创新创业及其服务的其他事业单位、新型研发机构等单位的人员所组成的团队可选择相应专项赛事进行报名参赛。企业专项赛以项目团队形式参赛，每个团队人数为 3 人。

六、比赛内容

技术创新方法、管理创新方法及其他创新方法在研发生产中和学习生活中的实际应用。

七、赛事安排

(一) 专项赛事设立。大赛设立企业创新方法、大学生 TRIZ 杯和工业工程创新方法等 3 项赛事。企业创新方法专项赛由中国科协企业创新服务中心、中国 21 世纪议程管理中心、创新方法研究会、天津市科协和天津市科技局等单位共同举办。大学生 TRIZ 杯专项赛、工业工程创新方法专项赛赛事方案另行发布。

（二）企业创新方法专项赛安排。

企业创新方法专项赛分报名、省级决赛和总决赛三个阶段。

1. 报名阶段。请参赛团队登录中国创新方法大赛官网(cxffds.scei.org.cn)，统一报名，报名时间为2022年8月5日至9月2日，报名参赛不收取任何费用。

2. 省级决赛阶段。从9月3日至10月31日，由省级科协和科技主管部门联合组织，特殊情况可单独组织。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在省级决赛自行组织理论测试，试题由大赛组委会提供，参加省级决赛的队伍均需进行理论测试。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通过省级决赛推荐优秀项目参加总决赛。鼓励有条件的市组织选拔赛，推荐优秀项目参加省级决赛。

3. 总决赛阶段。拟于11月下旬举办总决赛。总决赛项目数额为200-300个。以各省级赛区有效报名参赛项目数量为基础，按比例分配参加总决赛的名额，同时为鼓励科技领军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参赛，将酌情增加名额，并于总决赛前在大赛官网公布。企业创新方法专项赛总决赛分项目展示和电视擂台赛两个环节。项目展示全员参加，项目展示成绩即为本届大赛最后成绩。总决赛电视擂台赛由10支左右优胜团队和1支举办地直通车团队争夺大赛金银铜奖。

（三）大学生TRIZ杯专项赛、工业工程创新方法专项赛颁奖。大学生TRIZ杯专项赛、工业工程创新方法专项赛前三名在总决赛进行集中颁奖。专项赛应于11月前全部完成，如遇特殊原因无法按期完成比赛请以正式函件回复。

八、工作要求

1. 加强开放协同。地方科协与科技主管部门统筹领导，密切配合，协同推进，按时完成参赛报名、做好项目审核和推荐工作。
2. 提高参赛队伍数量和质量。请各有关单位、企业科协广泛动员企业参赛，扩大科技领军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等企业参与数量。
3. 做好大赛宣传工作。挖掘企业创新典型案例，宣传优秀科技成果。
4. 做好风险防范工作。根据疫情防控形势，请各地因时因地做好理论测试、项目展示线上活动预案等，确保人员赛事安全。

联系人：

中国科协企业创新服务中心 赵悠扬 010-65085830

中国 21 世纪议程管理中心 刘秋桔 010-58884881

天津市科学技术协会 邱 晨 022-83219475

大赛官网技术支持 陈 曦 15358993918



中国科协办公厅

2022年8月4日印发